

富安达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安达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安达中证 500 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794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富安达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安达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9]1329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9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 户) 2425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 元) 297,120,955.3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 元) 46,525.33

募集份额(单位: 份)

有效认购份额 297,120,955.39

利息结转的份额 46,525.33

合计 297,167,480.72

其中: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 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 份) 53,538.26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2%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9 年 11 月 19 日

注: 1、本基金在募集期间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 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至 10 万份。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 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

www.fadfunds.com 或客户服务电话 400-630-6999 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后不超过 3 个月时间内开始办理。具体开始办理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最迟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 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20 日